附件5

2024年度中共益阳市资阳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盖章）

2025年 5 月 22日

**2024年度中共益阳市资阳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简要介绍2024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一）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一是加强政治学习。**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会“三高四新”战略定位。**二是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把政法信息宣传工作作为推动党建工作的“基础工程”，摆在突出位置，贯穿于日常工作的始终，严格执行文稿“三审制”，坚决防止“低级红”“高级黑”。**三是强化党建引领。**坚持“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制度，扎实开展“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机关党员干部轮流上讲台讲党课、授业务，不断加强政法干部政治理论学习，提升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四是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努力把党纪学习教育与提升党员干部素养和能力相结合，多措并举，扎实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积极配合专项巡察和巡察整改工作。

（二）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一是坚决维护政治安全。**我区利用“4·15”，“6·10”“反邪宣传六进”等专题活动日，组织开展各类现场宣传活动6次。**二是切实维护社会稳定。**圆满完成了全国“两会”、益阳市第二届黑茶推介会、益阳市2024防汛抗旱军地联动应急演练、资水资阳龙舟大赛及2024年文化旅游节等重大活动和重要节点维稳安保任务。各涉访涉诉群体目前情绪稳定，强力推进法治化信访工作，大力化解了一批群众合理诉求，依法依规处理一批缠访闹访、越级进京非访人员。**三是加强反邪教斗争。**发起针对“全能神”邪教的三年总体战，摸排工作已顺利结束。今年来，我区受立邪教案件16起，情报专案2起，行政案件13起。共计治安拘留6人，教育训诫21人。

（三）扎实推进平安建设工作。**一是全面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按照“乡镇不漏村、村组不漏户”开展地毯式排查，每月组织开展专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定期梳理研判重复警情、投诉、举报，深挖背后隐藏的复杂矛盾纠纷、重大风险隐患，推动完善多元调解机制。同时，对已调解终结的矛盾纠纷进行回访，巩固调解成果，防止出现反复。**二是做好重点人群管控工作。**重点加强对刑满释放人员、严重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社区矫正对象的摸排。制定《益阳市资阳区社区矫正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活动实施方案》工作方案，共对违反社区矫正管理规定的12名矫正对象予以警告处分、20名矫正对象予以训诫处分，规范安置帮教对象“一人一档”。乡镇（街道）摸排“三失一偏”人员15人，均落实了帮扶管理措施。**三是深入推进“利剑护蕾·雷霆行动”。**持续加强宣传教育，由各法治副校长到联点学校在全区中小学家长会上讲授未成年人防性侵法治宣传教育课。各乡镇（街道）通过村（社区），将《家庭教育促进法》的要求传达给有未成年人的每家每户。持续强化综合治理，不定期对辖区内KTV、电竞酒店、宾馆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组织乡镇加强对辖区重点人员进行动态管摸排，对高风险对象确定“一对一”帮扶措施。严肃追责问责，召开案件倒查复盘分析会，组织对现行案件实行“一案一倒查、一案一剖析、一案一整治”，对失职失责管理单位依法依规进行了追责问责。**四是推广运用社会治安风险预测预警防控智能化平台。**组织公安、司法、法院、住建、卫健、妇联等10个部门单位及9个乡镇（街道）分管负责人、平台操作员开展了预警平台实操业务培训。“民转刑”风险预警工单由乡镇（街道）政法委员牵头，组织综治中心与村（社区）联合走访排查，今年来共签收办理工单72件，排查回访风险人员20余人，进行风险等级评估后，纳入常态化日常排查管理。

（四）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工作。**一是严格线索核查。**坚持全面核查、全程留痕、任务明确、终身负责的原则，对相关线索进行甄别、登记，并指定具体单位承办。今年以来共接收各级线索3条，完成率100%。**二是持续深入开展重点领域整治专项行动。**教育领域共开展专项行动6次，查处问题8个，限期内完成整改，整改率达100%。市场流通领域持续通过开展禁捕退捕专项行动，积极推进涉及民生、环境专项整治行动，截至目前，共立5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15名，破案1起。立案查处食品违法案件19件。

（五）扎实做好涉法涉诉工作。**一是推动信访工作有序化解。二是严格办理司法救助工作。三是认真组织开展案件评查。**

1.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1、2024年本单位总收入649.99万元，同比上年减少370.08万元，下降36.2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压缩项目经费开支、本年度单位调出人员3人、在职转退休1人。其中：（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8.92万元,占总收入的84.45%；主要明细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0.54万元,占47.47%；公共安全支出65.58万元,占11.9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万元，占0.5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27万元,占5.15%;卫生健康支出83.4万元,占15.19%；城乡社区支出80.13万元,占14.6%；住房保障支出18万元,占3.2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万元，占1.82%。

（2）其他收入完成101.07万元，比上年增加14.2万元，增长16.3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其他收入、往来款增加，其他收入占总收入的15.55%。主要明细如下：见义勇为走访慰问资金；见义勇为个人奖励；维稳经费；法院、检察院等单位往来收入。

2、2024年本单位总支出649.99万元，同比上年减少370.08万元，下降36.2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压缩项目经费开支、本年度单位调出人员3人、在职转退休1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72.59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03.9万元、项目支出273.5万元。

3、2024年，本部门年初预算支出402.75万元，比上年增加8.01万元，增长2.03%,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干职工调资、绩效考核奖励发放。年度执行中因单位人数变动及单位事权调整，预算跟随调整情况，支出调整预算数为649.99万元，主要变化是：本年度单位新增干职工调资、绩效考核奖励发放、其他收入比上年增加等原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基本支出376.4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72.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日常公用经费103.9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维修（护）费、物业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度项目支出273.5万元，其中：1、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63.32万元，2、其他卫生健康支出69.6万元,3、专项整治活动项目75万元、4、司法救助支出65.58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涉黑专案经费及扫黑宣传费、处理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城管维稳经费及综治维稳工作经费、司法救助金、反邪教。2024年，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使用专项经费，做到了专款专用。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单位整体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402.75万元。本单位实行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共 1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8.6万元,主要绩效目标是目标1：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务实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基层治理效能实现新提升；强化社会治理，防范化解风险；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政治社会大局稳定。目标2：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区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目标3：2024年年初预算402.75万元。通过政法委人员及办公经费等，保证区政法委机关正常运转，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进行。严格按照会计法及相关政策精神，合理安排资金运用，确保各类项目按计划有效实施。

四、总体评价和自评得分情况

我单位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9.6分，一是预算执行到位。严格执行《预算法》和各项财经纪律，机关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预算编制合理；二是资金监管到位。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因单位有2个差额编制少导致经费不足，绩效工资和日常公用经费与实际支出相差较大。单位日常运转的刚性支出大，现有的部门预算资金已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工作需要。

2、政策宣传未及时全面覆盖，法治化信访工作仍需发力。体现在源头预防不够有力，部门单位业务水平参差不齐，责任落实不到位，重复信访占比依然较大。

3、服务对象满意度不高，是与群众沟通不畅，信息传达不及时有关。一些群众反映的问题由于涉及多个部门或地区，需要多方协调配合才能得到解决。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1、根据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建议区财政根据区委政法系统发展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加大部门预算资金的安排，提高我单位公用经费和工作经费预算额度。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

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 我单位逐步建立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结果应用机制，采取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
2. 根据益阳市资阳区财政相关部门统一部署，我单位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将在益阳市资阳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数据真实、完整、准确，接受社会监督。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4.其他必要材料（当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单位年度工作总结、预决算报表、有关表彰奖励复印件等）及与自评报告、基础表、自评表内容相符的相关佐证材料（佐证资料必须列目录，与自评表指标对应）